

##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于2022年11月28日、11月29日及11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，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。

●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发函查证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。

●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#### 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交易于2022年11月28日、11月29日及11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，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。

#### 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的重大事宜。

(二)经公司自查并向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)核实,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,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### (三)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经公司核实,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要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### 四、董事会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,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,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;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1日